

臺南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黃錦容
電話：2991111#1801
傳真：2994005
電子信箱：D796262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將軍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8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工採字第106087126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(0871265A00_ATTCH4. pdf、0871265A00_ATTCH5. pdf)

主旨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已於全民督工APP擴充建置訊息推播功能，如說明，請轉知所屬（轄）下載使用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06年8月15日工程管字第10600256270號函及本府106年7月20日府工採字第1060765215號書函續辦。
- 二、貴屬同仁之行動通訊裝置可下載最新的全民督工APP，點擊APP首頁之「推播設定」，輸入「全民監督公共工程資訊系統」登錄之電子郵件地址，並開啟推播服務；嗣後行動通訊裝置便可接收即時通知之訊息，並顯示於螢幕，亦或可點擊APP首頁之「訊息通知」檢視最近5天內推送之所有訊息（操作頁面及簡要指引如附件）。
- 三、旨揭通報案件行動推播服務之訊息類別及推送頻率，臚列如下：
 - (一)分案至主管機關之通知(即時)。
 - (二)分案至主辦機關之通知(即時)。
 - (三)主辦機關提請主管機關同意結案之申請通知(即時)。

(四)主管機關退回主辦機關不同意結案之審查通知(即時)。

(五)通知民眾之處理結案通知(即時)。

(六)民眾反映滿意度調查之結果通知(即時)。

(七)主管機關待處理事項統計日報通知(含通報案件未分案數、申請結案未審查數、所屬逾期未結案數等，每日推送1次)。

(八)主管及主辦機關逾期未結案通知(每日推送1次)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工務局採購品管科

